

南京市栖霞区教育局文件

A
公开

宁栖教字〔2022〕155号

签发人：倪天华

关于对区政协十届一次会议第 0046 号 提案的答复

杨雪萍委员：

您在区政协十届一次会议上提出的“关于‘双减’形势下，进一步加强学校社会实践课程建设的提案”收悉。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，认真调查研究，积极推动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直以来，区教育局高度重视全区中小學生社会实践课程的建设与实施，尤其是在“双减”背景下，各学校积极构建优质的社会实践课程，将其视为现代教育中的个性内容、体验内容、反思内容，以此促进学生核心素养全面发展。

1. 实践拓展。我们要求全区各学校每个学期都开展一次社会实践活动，注重活动与爱国主义教育紧密结合。并鼓励各校

根据学生的身心发展特点，梳理具有地域特色和教育意义的场地，对6年12次的社会实践进行整体架构，同时结合各校的办学特色、教育理念，设计不同的主题活动，对社会实践进行有效反馈。各学校还利用假期，成立各种假日小队，开展主题丰富的社会实践活动。有的小队走进地铁站，宣传安全文明绿色出行；有的小队走进农业园，亲身参与动手种植，感受劳动的光荣与伟大；有的小队寻访身边的革命英雄、时代先锋，用身边的榜样激励自己不断前行；有的小队通过家乡的变化发展，感受祖国的强大与繁荣；有的小队走进科技馆、博物馆、科学院等场所，探索未知世界的奥秘，激发对科学的喜爱与向往。

2. 资源共享。根据《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小学弹性离校制度的实施意见》（宁政办发〔2019〕15号）要求，我们充分利用优质科技教育资源 and 高校科普教育基地等科普实验场馆，开展课后活动，为全区中小學生做好服务，共建专业科技教育实践平台。我们携手区科协和驻区高校院所，与区内各中小學校采取结对、共建等形式，开展相关主题教育、课外指导等多种多样的活动。2021年，有15家学校与南京大学、紫金山天文台等高校院所达成合作协议，采取“一对一”结对共建，开展持续性合作，规划长期性项目学习。我们还围绕“科技周”、“全国科普日”，定期开展重点主题课外活动或社团活动（每年不少于6次）。我们还建立了一支以高校师生为导师的科技、

科普辅导员队伍，定期召开科技主题班会，进行课外活动指导，为学生带来专业辅导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。

联系人： 蒋劲松

联系电话： 85664178

